

哈尔滨文史资料第26辑

从先睹为快 亿元村

哈尔滨市政协文史和学习委员会 合编
尚 志 市 政 协

我所经历的土地改革(代序)

赵德尊

耕者有其田,是广大农民千百年来的理想与追求。历经封建社会和官僚资本主义社会,土地对农民来说始终是遥不可及的梦想。直到出现了中国共产党,广大农民才得以梦想成真,翻身成为土地的主人。在东北,打败日本帝国主义后,中国共产党即着手解决农民的土地问题,展开了声势浩大的土地改革运动。当时,我作为黑龙江省委的领导成员之一,领导并组织了这次土地改革,成为“耕者有其田”的践行者。

1945年8月15日,日本帝国主义宣布无条件投降,当时,我正在延安党校学习。1945年9月19日,中共中央向各中央局发出《关于目前任务和向南防御,向北发展的战略方针和部署的指示》。为了贯彻这一战略方针,党中央决定首先控制东北。我们延安干部团由张秀山任党的领导小组组长,我为组织委员,杨英杰为宣传委员,军事干部有李寿轩、蓝桥。我们一路步行。1945年11月10日到达沈阳,当即将全团干部交与东北局组织部长林枫。然后,听了彭真的报告,我即与杨英杰同志受命带一个大队干部赶赴黑龙江北安。11月15日到达北安。

当时的黑龙江省是由黑河和北安两个地区组成(伪满时为两个省),共有26个县,280万至290万人。如果说建军、剿匪是打开局面建立根据地的支柱和前提,那么深入发动群众则是为根据

地打好基础和积蓄一切力量的源泉。省委一直很注意农村调查。陈云同志在宾县发动群众的经验,使我们受到很大的启发和教育。宾县共 29 万人口。开始 20 多个干部在城里工作,到处找工人,连剃头的都算上也不过一千多人,发动了半个月还是那么多。陈云同志指示说:“一个是 29 万,一个是一千多,究竟应当抓哪一个呢?毫无疑问应当抓 29 万。”他明确地指出:“县委就是民委,民委就是农委。”县委应当把工作重点放到农村。根据陈云同志的指示,各县先后下乡进入发动群众的新阶段。

就我们的调查,当时黑龙江阶级分布有三个特点:第一,农村赤贫化。没房子、没土地、没牲口的雇农占 40%,地少租种地主地的佃农占 30% 左右,中农占 15% 左右。普通县三分之一没有衣服穿,穿的很可怜,真是大姑娘没有裤子,光着屁股。一家子一条裤子,出去抱柴火时穿上,回来就又蹲在屋地里不出去。在伪满冬天冻死人的事是常见的,这个事情很严重。第二,土地集中。地主、富农占总户数的百分之十几,占地却在 65% 以上,贫雇农占总户数 70% 左右,占地却只有百分之十一二。第三,政治经济压榨残酷。日伪时期的东北是殖民地加封建的统治,严刑酷法,残酷镇压。日伪统治机构非常庞大,一个村(行政村)的办公人员就有一百三四十人,又是警察、又是自卫团,要吃、要喝,随便打人杀人,农民就是农奴加亡国奴,没有丝毫道理可讲!再加上日本帝国主义要劳工,伪满政府派“出荷粮”,说你有反满抗日嫌疑就叫政治犯,在家里查出一粒大米就叫经济犯。所以东北人民那样热烈欢迎日伪垮台和东北解放。虽然开始分不清国民党和共产党,分不清“中央军”和八路军、新四军,有盲目正统观念。但我们到后,老百姓说:“若不是你们来了,日伪垮台,1945 年没有‘出荷粮’,大家才有饭吃,否则不饿死一半(指贫雇农)也得饿死三分之一”。真是政治上、经济上的残酷压迫和剥削,使广大人民群众几乎到了活不

下去的程度。这就是殖民地加封建主义统治的恶果。

日本投降后,大汉奸或受到镇压或跑了,但广大贫雇农仍在地主富农剥削压迫之下。因此,生活条件都很差,怎么伸腰吐气呢?因此省委感到,要把发动基本群众和解决他们的实际生活条件结合起来,而我们过去的减租减息政策已不能满足这个要求。中国共产党代表广大劳苦群众的利益。在东北,在打败日本帝国主义之后,即着手解决农民的土地问题。开始我们到农村,群众顾虑很大,犹豫观望,不敢接近我们。等到我们和贫雇农睡在一铺炕上,吃一样的饭,唠家常,真心真意地解决群众的一些切身利益问题之后,他们不仅开始接近我们,不少人还成为我们的亲密朋友,积极分子也成批地涌现出来。我们在群众中就这样逐渐扎下了根。这为以后贯彻中央“五四”指示(停止减租减息,准许分地,实现“耕者有其田”),从思想上、组织上做好了准备。这就是“发动群众”工作的准备阶段吧。接着就是土地改革。

黑龙江的土地改革大体上经历了三个阶段:1946年5月到10月为贯彻中央“五四指示”阶段,即从减租减息转入分配土地阶段;1946年11月到1947年10月为解决“夹生饭”阶段;1947年11月到1948年2月,为贯彻平山土地会议精神,完成全省土地改革阶段。

1946年4月20日,驻哈尔滨苏联军队开始撤离回国,4月28日,东北民主联军、三五九旅等部队进驻哈尔滨。哈尔滨重新回到中国人民手中。中共北满分局于5月下旬回到哈尔滨,随即召开了省委书记联席会议,传达贯彻中央“五四指示”。6月初,我们在北安召开县委书记联席会议传达贯彻“五四指示”和北满分局会议精神。省委在总结过去发动群众经验的基础上,根据黑龙江的具体情况,做出四项决定:一是采取“剥笋政策”,先搞大的封建地主堡垒,在政治上、经济上搞垮封建统治,满足农民土地要求,实行

“耕者有其田”。二是把清算和土地问题结合起来,用清算的方法达到“土地还家”的目的。三是反对“清官断”,克服包办和恩赐的心理,真心走群众路线。四是采取“蝗蝻”政策,以老干部带领土改积极分子滚雪球式地组织工作团,集中力量,创造典型,取得经验,以点带面,波浪式地发展,以推动全局。6月4日开完县委书记会议,6月11日就开始行动。全省先后出动1000名干部、组织35个工作队下乡,贯彻“五四指示”,开展清算分地斗争。7月中旬,群众初步发动,8月下旬形成高潮。

根据当时群众的觉悟程度,我们采取的主要办法是“大清算,破产还债”。这是总结海伦群众斗争的经验提出来的。海伦有户贫雇农骨干分子陈矮子,领导全村贫雇农清算大地主赵四阎王,群众情绪高昂,一边诉苦,一边算账,群众越算越气愤,对地主仇恨越深,向赵四阎王讨还血债的呼声震地,把赵四阎王吓得胆战心惊,连连叩头请罪:“只要乡亲们饶我一命,我自愿破产还债”。“大清算”是群众要求的,“破产还债”是地主自己承认的。“破产还债”的结果就是“土地还家”。这个口号很适合当时群众的觉悟水平。农民认识到搞“大清算”是因为地主多年欠了穷人的债,因此分地主土地感到理直气壮,合理合法,地主则感到处处处理亏,“破产还债”不杀头就便宜了。大清算的内容,在经济方面,算出荷账,算出劳工账最为有力。一算出荷账,地主没有不被算光的,再加上劳工账,贪污勒索,地主个个都得破产才能还上。政治方面,算汉奸账,算人命账最有力,一算地主汉奸害死多少人命,地主汉奸没有不低头的。通过大清算,灭了地主汉奸的威风,大长贫苦农民的志气,很自然地就把广大人民群众发动起来了。在斗争方法上,提倡“斗地分”,不搞“献地分”。有些地方地主主动献地,搞和平分地,我们及时纠正过来。不经过斗争,地主的罪恶不全部揭露出来,他们的社会地位和伪君子的假面具就不易打破,农民的阶级

仇恨感也激发不起来。即使分了土地,农民的觉悟也不可能极大的提高。因此,在大清算中,我们强调发动群众诉苦,挖苦根子,通过斗争启发群众的阶级觉悟。

经过4个月的工作,到1946年10月,清算分地斗争取得了很大胜利。仅从北安地区范围统计,就有50万垧土地从汉奸地主手里转到无地少地农民手里。加上春天分给农民的10万垧开拓地,已有90万人(占人口总数75%)分到了土地。这样在全省就形成了群众翻身运动。我党的影响增大,基层政权也得到了发展和巩固,并形成一支在农村很有威信的积极分子队伍。克山县太平屯有个叫刘凤林的,原是一个对我党并无认识的贫苦农民,经过大清算分地斗争,他逐步认识到阶级压迫和剥削是贫穷的根源,觉悟提高很快,由过去回避观望转变为能带领群众同地主汉奸做斗争。老百姓很拥护他,他也学会了一套发动群众的办法,成为当地有名的“穷人头”。

由于“五四指示”的贯彻执行,群众已经初步发动起来。1946年冬,老黑龙江省的参军运动,真像老根据地那样父送子,妻送郎,十分踊跃,非常热烈。1946年5月间,我军从长春、四平撤出,队伍受到很大损失,一个师只剩下三四千人。但由于东北群众积极参军,主力部队很快又壮大起来,每个师达到1万人以上,多的1.2万人。广大青年为保卫翻身胜利果实而参军,所以斗志高昂。这年底,部队“三下江南”(松花江),配合南满四保临江,南北呼应,形成犄角之势,击败了国民党中央军机械化部队新一军、新六军以大城市和铁路线为依托的进攻。我党我军在东北广大农村终于站稳了脚根——从这里,我们看到,军事形势和群众斗争形势是紧紧相连的,军事斗争的胜利为群众斗争的胜利开展创造了条件,群众斗争的胜利对军事斗争的胜利又是有力的支持和保证。

1946年末,省委对于贯彻“五四指示”情况进行检查总结,认

为斗争虽然取得了一定的胜利,但总的说,群众发动得还不够平衡和不够深透。一方面是在具体政策的执行上打击面过宽,注意策略不够;另一方面又对大地主、汉奸恶霸的斗争还不彻底,有些基本群众同地主还没完全“撕破脸皮”。因此,不少地方出现了地主反攻倒算和腐蚀干部的问题。庆安有个大地主叫龚少清,竟买通干部,将农会主席扣起来要枪毙,正赶上区委书记到那里,才未得逞。经过普查,斗争不彻底的主要表现为以下四种情况:一、斗争果实很多没有切实分到贫雇农手中。二、农民中不少人斗争地主的决心不够坚定。三、恶霸地主进行反攻倒算的不少。四、骨干力量不够,积极分子的作用不明显。我们把这方面的问题称之为“夹生饭”。十月末,省委给各地发了一封信,指出,今后一个时期,群众运动的指导方针是继续深入反复地为争取土地、保卫土地并保证土地真正分到群众手里而斗争,注意解决假分地、明分暗不分的问题;领导群众开展“查田斗争”,扫除群众怕“变天”的思想,认真解决“夹生饭”问题,把土改运动搞深搞透。

1946年末,根据东北局解决“半生不熟”问题的指示,结合我们掌握的情况,省委做出关于深入进行群众工作的决定(题目叫“夹生与决心”),在全省展开了轰轰烈烈的深入查田运动,主要是查黑地,查分地是否彻底恰当。通过查田斗争,彻底打垮了地主恶霸反攻倒算的阴谋,使土改胜利果实真正分到群众手里。以后,省委又提出“斗倒大树彻底分地”的口号(“夹生饭”和“斗大树”都是当时望奎县委农村工作部最先提出来的),并进一步发展为“砍大树,挖坏根”的“砍挖运动”,实现“粮到口,地到手”。并进一步追枪、挖地窖,及时挖清特务根子,以达到真正发动基本群众,摧毁封建势力,改造基层干部队伍,建立农村基本群众优势的目的。“砍挖运动”和“煮夹生饭”的斗争,使土地改革进一步深入,贫雇农和广大群众得到更多的实际利益。

1947年7月,中共中央前委在平山召开全国土地会议。当时,东北正处在第一次大反攻战役的前夜,各省主要领导同志因工作离不开不能参加会议。东北局决定由我担任东北代表团团长去参加,同行的有合江省委组织部长王伯谨,辽南省委陈一凡,辽东省委卫之,辽西省委岳胜。会议在平山西柏坡召开,由中央前委书记刘少奇主持。会议开了56天,东北局于11月召开省委书记会议进行了传达贯彻。根据全国土地会议精神和《中国土地法大纲》,省委认为我省的土地改革仍不够彻底。原因在于对中央“彻底消灭封建地主阶级”的精神领会不深,对中小地主做了不适当的照顾,对富农照顾过多,束缚了贫雇农的行动,没有真正树立贫雇农的优势。会议确定要彻底平分土地,消灭封建势力,充分发动贫雇农群众,认真执行《中国土地法大纲》,以解决土地改革不彻底的问题。因为有“清算分地”和“砍挖运动”的基础,贫雇农的阶级觉悟和斗争精神明显提高,广大农民热烈拥护《中国土地法大纲》。因此,在全省很快掀起了平分土地的热潮。经过两个月的斗争,在全省重新划分了阶级成分,彻底平分了土地和浮财,基本上完成了土地改革任务。除黑河外,全省平分土地170万垧,所有贫雇农、中农都分到了足以生产持家的土地。此外,分牛马203418头,80%以上的贫雇农有一匹或一匹以上的牲口;全省贫雇农和中农均有了自己的房屋。还平分了250万件衣服,10.6万多条被褥,13.6万多尺布匹和40.4万担粮食以及黄金、白银等。

在斗争中,我们根据本省情况具体划分了阶级成分,但因界限不够明确,具体检查指导跟不上去,也发生一些“左”的错误。主要是较多地侵犯了富裕中农和城市工商业者的利益,打人现象比较严重。这些都在以后做了坚决的退赔和纠正。

1948年春,冬季攻势和土地改革双双告捷。黑龙江农村呈现一片欣欣向荣、喜气洋洋的景象。土地改革的胜利彻底消灭了农

村封建制度,农村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地主阶级统治威风扫地,广大贫雇农扬眉吐气。在平分土地运动中,涌现出本地区乡干部和积极分子2.6万多人,其中2800多人入了党。广大农民非常关心前线的斗争。他们把保卫胜利果实支援前线看成是自己的光荣任务,掀起了生产和支前的热潮,凡是拥军、参军、出大车、担架、交公粮、献铁等都争先恐后地去完成。黑龙江真正成为东北根据地的可靠的战略后方。在从1947年初到1948年末的两年时间内,不到300万人口的黑龙江省向主力部队输送9.5万多新兵,出民工21.6万多人次,粮食80多万吨,担架3200多副,马匹5600多匹,大车1200多辆及其它大批物资。人民以极大的人力、物力、财力,有力地支援了解放战争,为东北和全国的解放事业做出巨大的贡献。

五十多年过去了,黑龙江省的农业取得了长足进步,涌现出一大批以元宝村为代表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双丰收的现代化农村,粮食生产也实现了跨越式发展,我省成为全国重要的商品粮基地。形势喜人,更需居安思危。我们要清醒地看到,我省的农业仍然面临着结构调整、质量提升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等一系列困难和问题,尤其是乱占耕地、破坏耕地的现象不断发生,威胁着农业发展的基础,值得高度警惕。农业工作是我们全部经济工作中的重中之重。当前,我们要从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高度,从保持国家长治久安的高度,以最大的决心和最大的努力保护手中来之不易的耕地,积极推动农村的繁荣和农业发展,切实保障广大农民的利益并帮助他们实现增收,开创我省农业大发展的崭新局面。

同志们,任重道远,继续努力呀!

2004年5月4日

(作者为原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目 录

土改前元宝村的变迁	高浦国(1)
和周立波同志在一起	韩 惠(8)
周立波在元宝镇	李万生(18)
人民武装围剿柴喜林胡匪	刘 文(51)
元宝镇土改时期的分地情况	郭长兴(72)
卖黄金、买牲畜,发展生产	刘 文(85)
元宝人为《暴风骤雨》寻根认亲	李万生(91)
我和《暴风骤雨》	

——回忆半个世纪来郭全海伴我走过的路 ...	郭长兴(98)
忆之藤(二则)	周健明(137)
电影《暴风骤雨》主创人员访谈实录	章 同(144)
“合作化”时期元宝村的几件事	高景阳(153)
人民公社时期的元宝大队	李朋君(171)
张宝金与元宝四队	苏立勇(191)

联产承包与元宝村农业发展	王广海(198)
村办企业的艰难起步	张宝金(208)
孕育文明	解福明(242)
良种村并入元宝村	王广海(255)
村办企业发展中的几次困境	张宝金(261)
元宝村办企业走进大兴安岭	张艳成(285)
元宝村异地投资办厂的9位农民私营企业家	刘延功(298)
回忆2002年的村民选举	于俊玲(306)
向企业规模化方向发展	张艳成(311)

土改前元宝村的变迁

高浦田

元宝村,隶属尚志市(原珠河县)元宝镇。地处张广才岭支脉大青顶子山坳中的元宝山脚下,村落在元宝镇政府所在地中心,西距尚志市政府 32 公里,北与延寿县玉河镇平安村土地接壤,南与二龙山相连。

元宝村因著名革命作家周立波创作的《暴风骤雨》而声名远播,该村是小说中典型环境元茂屯的原型。正是这个独具土改文化的山村,在改革开放的历史新时期,谱写了一曲加快步伐奔小康的新篇章,使昔日的光腚屯变成了村强民富的亿元村。

元宝村,始称“八马架”,“八家子”。

清朝同治年间,山东、河北一带连年灾荒,许多难民纷纷下“关东”、跑“里城”(即今辽宁省)谋生。但聚集的人口愈来愈多,使得“里城”人多地少生活也不好过。关内的大量灾民、难民和“里城”的部分农民便开始北移迁徙吉林、黑龙江辖地。其中有的逃荒来到珠河(今尚志市)山区的丛山密林,他们用斧锯砍伐木材搭起的“马架子”便屋,星星点点地出现在山坡上、山沟里、山坳中;烧荒撇沟开垦耕地,在广阔的林区有了稀稀落落的居民点。

1898 年沙俄开始在我国东北修筑东清铁路(中东铁路)。当时的珠河(现尚志市)是东清铁路的一个站点。1903 年东清铁路

通车营运。铁路通车后,贪婪的俄国资本家为在珠河、一面坡、苇河等地掠夺木材,压低粮价收买谷物(以大豆为主),又在一面坡至大青川(今元宝镇大青顶子山)之间修了一条简易的森林铁路。以俄商葛瓦斯和日商雄次一郎为首的7户外国商人,在大青川一带圈定森林采伐区,设立账房,以低额工资招雇当地穷苦农民和从关内骗来的难民入山伐木。到20世纪初,在大青川方圆10里之间,已设有外商11处木材堆聚地(俗称大楞场)。

随着木材采伐区的扩大延伸,俄人又在大青川北20里地(今元宝村)处,新设了一处采伐红松木材的大楞场,从山东逃荒来的王有、王才(兄弟俩)、姚海山(后为地主)3户农民携妻儿老小落脚此地,在俄商的楞场抬木头(归大楞)挣钱养家糊口,维持生计。为有栖身之处,三户人家便在此地山沟里挖了地窖子安身。不久,他们在关内的亲属李洪君、王金石、高文胜、王扁肚子、贾铭启(后为地主)也逃荒投亲而来。当时,这八户人家有四户是以农耕为生的逃荒难民,有两户是躲避人命官司而来,另两户是来此放山当炮手(采参打猎)。他们的住所都是用木材搭起的“马架子”房,因此,当地人就开始称此地为“八马架”屯。

通往大青川的简易森林铁路通车后,外商满载“洋货”而来,饱吞木材和粮食物产而归的列车来来往往,“八马架”屯很快成为木材粮食的集散地。而铁路沿线的荒原也自然被封建官府和地主豪绅们所青睐。

1915年5月,吉林省当局下令放“官荒”。珠河境内的恶霸豪绅沙兹图(蒙古族),依仗其姐夫在吉林省府当官差,花钱买通官府领来“四至无边”、亩数不清的“大尾巴照”,蒙骗乡里,圈荒占地,成为方圆百里有地千方(一方等于45垧)的大地主。1917年11月,沙兹图派妻侄到“八马架”屯收缴“大租”时,因沙的妻侄给交租户打收条时,将“八马架”都写成了“八家子”,当地人觉得叫

“八家子”挺顺嘴,也就将错就错地传为了“八家子”。

1918年夏天,一位姓程的放山把头(外号程山东子),带领一伙人放山走到“八家子”屯东边的一座小山上,意外地采到了两棵4品叶的大棒槌(人参),他们兴高采烈地围山而转又挖到了数十棵“二甲子”(二品叶人参)。此时,心细的程把头发现此山的形状酷似金元宝,就对大伙说:“我咋看这个小山像个元宝样,可能是元宝山顶显灵了,让咱哥几个采了”喜“(挖到大山参之意)。此后,这伙人每年都到此放山,于是,“八家子”屯又被放山人传为了“元宝顶子”屯。

1920年11月份,大地主沙兹图的外甥(外号耿小脑袋,赴日本留学生)从奉天来其舅父家探亲。有一天,随其舅父的护院家丁(炮手)进山打猎,中午在“元宝顶子”屯吃饭时,听人闲聊时说起“元宝顶子”屯是一伙放山人改的名时,他面带怒色地对当地人和其舅父的家丁说:“我们有钱人才有元宝,这里的山、这里的地都是我舅舅家的,就是有元宝也是我们的,往后这个山就叫元宝山,这个屯就叫元宝屯。”于是,这位留洋的阔少一语定音,就使元宝顶子屯,更名为元宝屯了。

1921年,以沙雁东、沙兹图为首的地主豪绅们为了巩固在经济上的统治地位,欺压劳苦大众,多次联名呈请设治。1922年乌珠河设治局终于立在沙氏门前,沙兹图买通上级官府当上乌珠河设治局财务局长,他的豪宅成了官衙。从此,掌握了政权的土豪劣绅,变本加厉地剥削农民。

1923年3月,沙兹图为便于自己家收缴“大租”,让设治局在已拥有50多户人家的“元宝屯”设立区公所。元宝屯设区之后,很快成为当地经济、政治的中心。随着区公所所在地的人口逐年增多,1925年乌珠河设治局又将有300多户的元宝区分为两个小区,以小黄泥河子为界,河北的元宝屯为6区,河南的元兴屯(今

钢铁村)为5区。

1927年5月1日,乌珠河设治局升为珠河县。是年初秋,已有180多户的元宝屯,在地主韩向阳(村长)、贾铭启(元宝区长)的串通下,为保护其地主家园,控制和防范散居各山沟旮旯儿里的佃户进屯偷盗东西,抵御山上的土匪打家劫舍,便收罗一些地痞二流子,组建了以元宝屯为重点的联防自卫团,韩向阳任团长,各小区设立了联防自卫队。联防团豢养了一伙恶棍打手,除管纳粮催税抓丁外,强行让每家每户出人工修建城壕炮台。1930年元宝屯的东南西北修成四座炮台,屯子周围挖成4米宽、7尺深的护村壕沟并放了半沟水。

同年11月,经珠河县衙批准,包括元宝屯在内的周边11个小区划归一起,改为“元宝镇”。韩向阳当上镇长。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日本侵略者武装占领了中国东北。

1932年2月20日,日军侵占珠河县城。从此,给珠河人民带来了空前的灾难。日寇为了消灭我抗日武装力量,镇压民众的反日活动,实施了惨无人道的烧光、抢光、杀光的“三光”政策,烧毁山区的小屯并大村,元宝区附近的四个小屯被日寇烧光后,将住户全部集中并到元宝和元兴两个屯落里。

1934年,伪县财务局长沙兹图勾结日商岩本兵一郎,在元宝屯合伙开办经营一家富士旅馆,养妓女、放赌局、设烟馆,此外,还以收购红松木材、谷物、药材等生意为幌子,搞情报活动。

日寇侵占珠河县后,为掠夺山区的丰富资源,先后通过“东亚劝业会社”和满洲拓殖株式会社(日本官方拓务省办的农业经济组织,名义上与伪满政府合办,实为进行经济侵略和掠夺资源的组织)的名义,派遣大量的武装移民开拓团,到珠河境内山区进行所谓的资源开发。1938年2月11日至1939年秋日本侵略者分三批派遣“开拓团”移民180户,到元宝镇境内霸占土地荒原,开拓团

的团部设在距元宝屯北二里地的大连河南岸(今元宝镇洪福村)。团部内有日本移民55户,其余移民分别驻扎在元宝镇的二甲(今元宝镇前进村)、三甲(今元宝镇新农村)、四甲、五甲、六甲(今元宝镇裕民村)。1939年,元宝镇境内日本开拓团共占有耕地6方(一方等于45垧)。日本开拓团移民除掠夺土地外,还时常对当地穷苦农民进行骚扰、欺诈或奴役。

1939年6月3日,4名日本开拓团团员,让伪区长贾铭启带路,来到元宝屯西边小学校,以诱骗手段将正在上课的17名男女小学生押到团部(今洪福村),去栽植西红柿秧苗,按人分棵数,谁栽不活就惩治谁。时年12岁的高凤桐因晒死了6棵柿子苗,被日本开拓团打了两枪托,险些丧命。贫苦农民白玉林只因在日本开拓团的稻田里捡了一把稻穗,被揍了一顿不说,还逼迫家里人送去6只鸡才赎了人。

在日伪的统治下,地主阶级认贼作父,把日本侵略者当靠山,对农民残酷剥削。地主占有大片荒地,低价雇用逃荒的难民进行开垦。在开荒过程中有的农民缺少口粮、种子、农具等生产资料不得不向东家地主借债。一旦谁借了地主的钱物之债,当年或几年还不上,驴打滚似的利息就像一个拴马套,牢牢地套在欠债人的脖子上一直拖进债海,子子孙孙偿还不清。春夏之际,青黄不接,租种土地的佃户家中断粮时,地主还乘人之危,用很低的价钱或很少的谷物买换青苗,叫做“批豆窝”。有的佃户,卖了青苗之后秋天无粮可获,只得携妻带子走上四处讨要之路。佃户孟宪克的父亲就是在讨饭时,冻死在一座破庙里。

1942年,拥有400多户的元宝屯,已经有大小地主12户,其中吃二租或自出租20垧地以上的有7户,常年雇工经营10垧地左右的5户。据史料记载:1944年,孟庆芳(恶霸地主)有地75垧,姚海山(地主)44垧,韩向阳(伪元宝镇长、恶霸地主)32垧,贾

铭启(伪元宝区长)26 垧,董久成(伪副区长)25 垧,马保东(旧东北军人)17 垧。土地改革前元宝村全村共有 500 多垧耕地,90% 以上的土地都集中在日本移民和少数地主豪绅手中,广大没有土地的农民只能依靠租种土地为生。地租常常要占农民收获的一半以上。除了要纳苛重的租子外,还要受额外的盘剥。如伪镇长、民防团团长韩向阳,农民租种他家一垧地,除交高额租子外,每亩旱田还要交 60 斤谷草,做 5 天无偿的劳役;逢年过节或韩家有红白喜事时,凡是租种他家地者必须随份子出杂役。农民在苛重的欺压下,辛辛苦苦劳作一年,大部分收入落入到地主豪绅的腰包里,许多农民的生活是衣不遮体,食不果腹。为了讨得活路,有的甚至不得不卖儿卖女。

1945 年 8 月 15 日,日本无条件投降,伪满洲国也随之垮台,东北人民从日伪统治下重见天日。国民党反动派为抢占抗战胜利果实,加紧收编日伪警宪和土匪武装,作为反共的别动队,珠河县的伪警察、汉奸和老牌地主也纷纷投靠国民党,建立维持会、“保安队”,国民党县党部垄断县的各方面大权,继续剥削压榨广大人民群众。

在元宝镇,成立了以伪镇长恶霸地主韩向阳为首的维持会,命令农民群众把东北光复时抢到的“洋捞”(日伪仓库储存的物资)限期交给维持会,否则将强行收回并予以重罚。老土匪邹宪民网罗汉奸、土匪、社会渣滓,组织了一个 40 多人的“保安队”,名曰“保护地面”,实则是一伙专干摊派、勒索、强奸妇女的官匪。在元宝镇南面大青顶子山的土匪,曾三次到元宝镇“压街”,把全镇农民百姓的牲畜、粮食、衣物洗劫一空。

在日本侵略者和封建地主阶级长期的残酷剥削、压榨下,再加上土匪的“压街”抢劫,到土地改革前,元宝村的广大农民生活一贫如洗,他们成年累月的劳动,许多人家却没有衣穿,缺少吃粮,常